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OUND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9)

(1) 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辭任；及 (2) 調任董事及委任首席執行官

Ground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下列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生效之董事會變更。

(1) 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辭任

王廣會先生(「王先生」)因希望專注其他業務發展，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和其附屬公司之所有職務。

王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及無就彼辭任而須提呈予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注意的任何其他事項。

董事會謹此對王先生於任內對本集團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謝意。

(2) 調任董事及委任首席執行官

項強先生(「項先生」)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及委任為首席執行官之職務。

項強先生，53歲，自二零一六年八月起直至其調任為執行董事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項先生擁有超過二十一年豐富的高級管理人員經驗，彼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起擔任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03)(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曾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出任中國春天百貨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1)(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除牌)之執行董事及總裁。此外，項先生亦曾於多家專注於不同行業，

如地產、酒店、證券、製造及零售等的中國公司出任董事、總裁及主席等高級管理層職位。項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取得清華大學工學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取得廈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項先生與本公司已解除現有的聘任函並已簽訂一份新董事服務協議，彼獲委任之固定委任期三年，且其董事之職銜須根據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膺選連任。按新服務協議，項先生現時有權收取年度酬金人民幣1,600,000元、績效工資(不超過人民幣400,000元)及酌情花紅。項先生之董事薪酬待遇乃參考彼之經驗、職務、職責、投放於本集團之工作量及時間以及當前市況而釐定。項先生的薪酬已通過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審批。

於本公告所載之日，項先生(i)於過去三年概無在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有其他主要的任命或專業資格；(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iii)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概無與項先生獲調任為執行董事有關之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亦概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項先生不再為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項先生不再為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而朱作安先生，現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曾為提名委員會成員，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之主席。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董事於董事會內履新。

繼項先生調任執行董事後，本公司現時只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審核委員會委員。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及審核委員會委員人數均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21條之最低規定。本公司已在物色合適人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委員，有關委任將按照上市規則第3.11條及第3.23條於三個月內盡快辦理。本公司會按上市規則適時作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Ground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廣澤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崔薪瞳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崔薪瞳女士、項強先生及劉洪劍女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叢佩峰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育棠先生及朱作安先生。